

证券代码：002211

证券简称：宏达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14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，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，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5:00 至 17:00 举行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，具体情况安排如下：

一、业绩说明会相关安排：

- 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5:00—17:00。
- 召开方式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。
- 参与方式：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irm.cninfo.com.cn>），进入“云访谈”栏目远程参与。
- 公司出席人员：董事长黄俊先生，董事兼总经理徐国兴先生，独立董事许良虎先生、顾其荣先生，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王燕杰先生。（因特殊情况，参会人员如有调整，不再另行通知）。

二、投资者问题征集及方式

为充分尊重投资者，提升交流的针对性，现就本次活动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相关问题，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。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17:00 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：zhengquanbu@02211sh.com，公司将在 2023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7日